

关于推荐第三届“中国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专家：

青年病理医师的培养和成长是我国病理发展的重要保障，同时也是病理医师的中坚力量，为支持和鼓励青年病理医师为病理科学做出新的贡献，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于 2015 年评选了首届“中国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奖”，对在病理学科领域做出杰出贡献的青年医师给予奖励。为做好 2017 年第三届“中国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奖”的推荐、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数量

全国病理学领域中涌现出来的优秀青年病理医师和有发展潜力的学术带头人。在临床病理医疗、科研、教学、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青年病理医师。

每年评选 3-5 名。候选人由中国病理科医师分会常委或省级病理科医师分会推荐，每位常委或省级分会限推荐 1 名（每省及直辖市限 1 名）。每年评选名额可空缺，但不能超过 5 名。

二、推荐程序

选拔推荐工作由中国病理医师分会组织实施。由中国病理医师分会常委或省级病理科医师分会负责推荐候选人，经公示无异议后，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内容包括选拔程序、推

荐理由、推荐人员综合情况、所在单位推荐信）向中国病理医师分会推荐。

三、评审方式

分会按照审核材料、组织专家遴选（根据推荐情况确定）、研究审定、推荐人选公示的程序来确定推荐人选。评审结果经病理医师分会常委会审核后，报中国医师协会批准。

四、申报材料

（一）推荐表一份。

（二）《2017 年度推荐中国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奖人选情况一览表》一式一份（相关表格可在病理科医师分会网站下载）。

（三）有关证件和证明材料：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聘任证书、获奖证书、主持课题合同原件复印件各一份。经审核后退回原件，留存复印件。

（四）近三年的主要代表性论文、著作、成果的复印件及证明、证书。

五、奖励

经病理科医师分会常委会评审通过的人选，公示无异议后，在当年的中国病理医师年会上颁发“中国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奖”证书及奖杯。

六、选拔推荐条件

1. 候选人资格

1) 热爱病理工作，具有 10 年（含 10 年）以上病理工作的一线人员。

2) 45 岁以下（以申报当年实际年龄为准）。

3) 副高级以上职称。

2. 工作业绩（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无证明材料示无效材料）：

1) 长期坚持临床病理一线工作，年签发病理报告数量 3000 例次以上；

2) 近三年内在国际或全国病理专业性学术会议上做主题讲座一次以上（不含大会论文发言）；

3) 近三年内在国内工作的成绩（2014 年 9 月 1 日后，下同），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SCI 收录学术期刊发表论文单篇影响因子 ≥ 5.0 ，或近三年发表的 SCI 学术论文单篇他引 ≥ 20 次以上（附引用查新报告）；

4) 近三年内主持国家级科研基金 1 项，或省级科研基金 2 项以上；

5) 在病理科管理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或在基层病理工作中表现突出（地区会诊，读片会，学术活动，病理科建设等）；

6) 现任省级以上病理相关专业学会（协会）常委以上职务者；

7) 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科技二等奖以上奖励（排名第一、二）；

8) 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教学名师或省部级教学二等奖以上奖励（排名第一）。

候选人应满足 5 项（含 5 项）以上条件，择优评选，在同等条件下基层医院优先。

七、申报时间：2017 年 7 月 01 日 -8 月 20 日

联系电话：020-62787587

邮箱：392642824@qq.com

联系人：王治超

请各推荐单位和推荐人在上述期限内，集中送交材料。

特此通知。

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